

## 社區老人關懷照顧

### 洪德仁／社區營造學會秘書長、北投文化基金會董事長

隨著台灣人口老化，2004 年 12 月底，我國的老人人口為 2,150,476 人，佔總人口的 9.5%，已超過聯合國衛生組織所定高齡化國家的標準。到底我們要如何看待老人議題？從一個面向來看，老人身體老化後，需要常常看醫生，會用掉很多醫療資源，可能變成一個社會的負擔和問題。然而，老人到底是我們的負擔？還是我們的財富或資產？其實是一個很有趣的議題。

我曾聽過一個故事，德國有一個老人的聚落，當地考慮要發展老人的照護產業，學者專家幫忙規劃老人院安養機構，這些老者居然告訴學者專家和政府說，我們都還可以走得動，我們有能力去照顧那些身體比較不方便的殘障者或老人家，讓我們自己照顧自己吧。這是一個很有趣的老人再生的情形，他們用老化的農村，閒置的農舍或倉庫，規劃成一個具有生趣的老人安養天堂。

隨著高齡化社會的來到，老年人口愈來愈多；也隨著醫學的發達，老人長期慢性病患也愈多。老人福利服務益顯其迫切性與重要性，政府機構、社會資源必須相互為用，以全方位、人性化的需求導向，在健康維護、經濟安全、教育與休閒、安定生活、心理及社會適應、其他福利措施等，提供適切的福利服務，給予長者完善、尊嚴的服務及全人、生活安全的服務與照顧。

老人長期照顧是指對身心功能有障礙的老人提供一套包括醫療、護理、生活照料與情緒支持的照顧服務。長期照顧若依照服務場所來區分，包括有三種：機構照顧、社區照顧、家庭照顧。謝穎慧、邱亨嘉、毛莉雯等（2002 年）研究指出：*社區老人對於家事服務、餐飲準備、持續性照顧、個人照護及護理照護等各項服務，無論是實際使用及自覺需要的比例皆呈現上升趨勢；就服務提供*

者而言，家人朋友鄰居仍是家事服務、餐飲準備、持續照顧、個人照護及護理照顧等各項服務的主要提供者，但隨年紀漸增，使用機構或受雇者所提供服務的老人比例顯著上升。

由於建造和經營照顧機構(院舍)是相當昂貴的，機構照顧是一種與社會隔離式的機構照顧，容易使老人們在心理上受到損害，妨礙獨立生活能力的需要。而大部分老人留在家裡由不具有照護專業能力的家人照顧，長期下來往往會造成照顧者疲累與壓力。因此，社區照顧是人性化及社會融合，讓有需要照顧的老人留在家裡，生活在熟悉的社區環境中，又能就近得到熟識的社區志工適切的照顧，相對於遠離家園去到一個陌生的機構(院舍)接受照顧，這種方式是更具人性化且較符合社會融合的原則。

志工提供的照顧服務可能以人力時間銀行的模式，也可能社區產業化來經營，如果要往產業化來建構，我認為要注意到：第一個，服務者專業的訓練和跟認證是需要的；第二個部份，責信以及轉介、媒合的網絡建構，應該也是服務團隊需要去提供的功能。

社區志工熱心參與，充滿著感人的愛心，讓老人家感覺溫暖，展現地方人與人之間的愛。志工的用心，讓地方到處充滿溫馨及活力。社區裡的婦女，因為要照顧家庭的關係，沒有辦法全時間投入職場，但是她們可能有兼職的時間，可以投入照護服務，可以免費的志工或是部份補貼的方法去提供服務，轉化成為服務收入的經濟來源。這個收入或許不多，但是由於提供服務者，剛好居在社區裡面，而且被她服務的長者，也是社區裡面熟悉的長者，甚至提供的服務又是她熟悉的工作，包括關懷或是製作餐點，這是家庭主婦很容易熟悉的領域。這樣小小的收入對於都會區的人而言是微不足道的，但是在鄉下的地方，對婦女朋友們，以及熱心的志工朋友們，這樣的收入是一個比較好的回饋。

社區關懷應視社區特色與需求而定，才能做好服務。社區資源整合，社區老人關懷照顧更周到。社區志工熱心參與，愛心感人更溫馨。社區老人關懷照顧，

是社區營造值得關照與行動的議題。